**设备综合评分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审因素 | 分值 | 评审标准 |
| 企业综合实力 | 10 | 1.符合公司资质条件，企业信誉证明文件得7分；每减少一项减3.5分  2.提供近三年(2022年至今)相关类似项目业绩，有提供证明文件(附合同复印件等)，每提供一年业绩加1分 |
| 技术参数 | 35 | 投标人所供产品的技术参数与邀标公告要求，参数达到基本要求得20分;技术参数优于要求，每优于一项加5分。  基本参数不达到要求的每项扣5分，扣完为止 |
| 保修期 | 10 | 保修期符合邀标公告得6分；保修期每增加一年加2分，最高得分10分；每减少一年减2分 |
| 售后服务承诺 | 25 | 1.售后服务满足要求每项得5分（最高20分）；  2.增值服务内容得5分。  3.不满足要求每项扣5分，扣完为止 |

### **价格分值：20分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评审因素 | 分值 | 评审标准 |
| 投标报价得分 | 20分 |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。  投标报价得分=（评标基准价/投标报价）×价格分分值  评标过程中，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。  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，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。 |